

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

过控编号	皖 WH20240800026		
项目名称	安徽蓝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球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（项目编号：AY2024003）		
项目简介	<p>项目名称：安徽蓝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球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</p> <p>地址：安庆高新化工园区横一路 68 号</p> <p>项目简介：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在厂区新建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球建设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。</p> <p>蓝蓝公司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球建设项目原料中氢氧化钾、乙醇、异丙醇、正丁醇、对苯二甲酰氯等为危险化学品。本项目产品水性分散剂以及回收混合溶剂（乙醇 70%，异丙醇 15%，正丁醇 15%）（2828）属于危险化学品，因此，本项目属于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。</p> 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（2021 年修正本）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，2021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45 号，2015 年修正本）等规定，蓝蓝公司委托安徽实华安全评价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球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评价。</p>		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2024.8.29		
一、参与人员			
承担的主要工作	姓名	安全评价师	注册安全工程师
项目负责人	胡江海	是	是
项目组成员	胡江海	是	是
	陈钟毓	是	是
	赵宁军	是	否
	谢丹	是	是
	杨正良	是	否
编制人	胡江海	是	是
审核人	谢泉	是	是
技术负责人	孟颖	是	是
过程控制负责人	刘姐	是	是
二、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			
人员	胡江海/谢丹	时间	2024.1.17
主要任务	现场收集了企业基本信息等资料，采集了现场影像资料。		
三、其他内容			
2024 年 8 月 15 日，安庆市应急管理局在安庆市主持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，评审结果为“通过审查”。			
备注：其他内容为安全评价机构认为有必要公开的内容。			

安徽蓝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水性分散剂及 100 吨聚氨酯 PU 微
球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（AY2024003）

影像资料

厂区大门：



东侧为安徽金善化工科技有限公司：



南侧依次为架空电力线、横一路、安庆瑞泰化工有限公司、中玺新材料（安徽）有限公司：



西侧为安徽科邦树脂科技有限公司：



北侧为安徽德士加新材料有限公司：



现场勘查照片：

